

病毒疣

文章出處：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皮膚科

上線日期： 更新日期：



病毒疣/圖說

1. 什麼是疣？

疣是一種由人類乳突病毒傳染所引起的皮膚病。

2. 怎麼會得到疣？

疣的傳染是經由接觸傳染而引起。

(1) 接觸到已患有疣的病患皮膚而被感染；如握手，小朋友在一起玩耍，或一些公共場所，如游泳池等。

(2) 經由接觸到含病毒的用具而被感染；如公用毛巾(餐廳、理髮廳、美容院…等)、共用拖鞋(旅館…等)。

(3) 多發性疣可因搔抓、摳而傳至身上其它部位。

3. 疣會長在什麼地方？

根據引起原因與發生部位之不同可分為：

(1) 尋常疣：0.2~1 cm 之乳突狀小丘疹，多發生在手部，偶爾可見於臉部及頸部。

(2) 扁平疣：0.2~0.5 cm 之扁平小丘疹，多發生在臉部，偶爾可見於四肢，有時會被誤以為是青春痘。

(3) 足底疣：0.2~2 cm 之硬皮性丘疹或斑塊，發生在腳底，有時會被誤以為是雞眼。

4. 疣跟雞眼有什麼不同？

雞眼是因皮膚在長期摩擦受壓力處產生之過度角質化，不具傳染性，故與疣不同；一般人常誤認疣為雞眼而未予注意，或只是自行買雞眼藥布來貼，往往造成自身傳染漫延而變成多發性疣，增加治療的困難。故在發現手腳皮膚有不正常硬塊、丘疹時應及早至皮膚科就診，以免延誤治療。

5. 疣如何治療？要治療多久？

疣的治療以去除或殺死傳染性病毒為主，目前並沒有口服特效藥，只貼雞眼藥布、用指甲剪剪去硬皮或用香煙頭燙燒都無法有效殺死傳染性病毒。

(1) 常見治療方式包括液態氮冷凍治療，三氯醋酸藥物燒灼或其它具去角質效用的藥水(如治疣液)，免疫刺激劑(如樂得美)，電燒、雷射、外科切除。

(2) 可能須多久治療？

依疣的大小，一般須1次致數次的治療，每次治療約間隔1-3星期。

6. 我要上班、上課，沒時間來看病，如果不治療會怎樣？

疣如果不治療，在數年後大多會因身體對此病毒產生免疫力而自動痊癒，但往往需數年的時間，在此數年中可能會傳染給家人、同學、朋友或在自身漫延，故早期治療是必要的。但若有一些自體免疫疾病或特殊疾病的病人則有可能會蔓延至全身。須及早治療。

7. 治好了會不會再發？

有些病人治好了數月後會再發，可能因為：

1. 上次治療不完全
2. 再度被感染

8. 冷凍治療後有沒有什麼要注意的地方？

冷凍治療後，會有疼痛感，大多在數小時內會消失，少數冷凍治療較深層時，可能會產生水泡。如果水泡不大，可使用ok繃及紗布覆蓋，不須要把水泡弄破，水泡會慢慢收乾結痂脫落。大約須要1~2星期的時間。若是弄破了，可以擦一些殺菌藥膏。但若是水泡過大，有出血或是持續疼痛，請回診接受醫生診療。

9. 治疣液使用上有什麼要注意的呢？

治疣液主要是水楊酸及乳酸的成分，可以軟化角質使增生厚皮脫落，所以使用上只要點在有厚皮的地方，不要抹到正常的皮膚。若使用過量，會傷害到正常皮膚，產生疼痛及傷口。此時請立刻停用，回診接受醫生檢查。

台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皮膚科 諮詢專線:2737-2181 轉 8282